

证券代码:300351 证券简称:永贵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6

#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永贵电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300,000.00万元(含本数)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23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不涉及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深圳永贵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贵精密”或“发行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由发行人在深交所登记后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范围内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二)发行条款和发行数量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8,000.00万元(含本数),发行数量为980.00万张。

(三)票面利率和发行价格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自2025年3月13日至2031年3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票面利率:第一年2.00%,第二年2.00%,第三年2.00%,第四年2.50%,第五年1.00%,第六年2.30%。

3.到期偿还:到期时,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公司将采用每半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日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1)年度付息日:每年付息日为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起计满一年之日的当年付息日。

(2)付息金额:每年付息金额为票面总额的2.00%×票面利率×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金额。

(3)付息方式:每年付息日,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13%支付利息。

5.赎回条款: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十五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20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回售条款: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25年3月13日)起至2031年3月12日止。

8.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98.00元/股(含本数)。

9.转股价格的调整: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标的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本公司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的均价。

11.转股价格的修正程序:

本公司在提出转股价格修正方案的二十个交易日内,将修正方案刊登在指定披露信息的报刊上,并在公告中说明修正方案的实施时间、实施办法和审议程序。

12.转股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计算公式为: $P_c = P_0 \times (1 + r) / (1 + i)$ ,其中:P<sub>c</sub>为转股后的股票市场价格;P<sub>0</sub>为转股前的股票市场价格;i为利息率;r为转股比率(即每股面值/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r=100/P<sub>c</sub>。

13.转股股数确定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时,转股股数的计算公式为:股数=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转股价格。

14.转股手续费:

本公司不向持有人收取转股手续费。

15.转股限制: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6.转股期间: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7.转股价格的调整: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8.转股价格的修正: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9.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转股价格的修正: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1.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2.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3.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4.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5.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6.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7.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9.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0.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1.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2.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3.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4.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5.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6.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7.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9.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0.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1.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2.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3.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4.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5.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6.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7.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9.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1.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2.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3.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4.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5.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7.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0.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公司在每年付息日后的第30个交易日(即每年付息日后的第45个交易日)开始按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